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后任会计师事务所”）；
-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
-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由于原拟续聘的2025年度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其他个别审计项目正在配合证监会同步核查，审计人员和时间安排无法满足公司的要求，为避免该事项对审计进度产生影响，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

公司已就本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

-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A座14-16层

首席合伙人：于龙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4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62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1人。

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5,309.0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30,020.2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1,126.54万元。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8家，主要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金属制品业和批发零售业，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708.55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购买的2024年度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00万元，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号）文件规定。近三年（2022年至今）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4例，目前1例已判决不需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尚余3例均处于二审审理阶段，不排除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近三年（2022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1次，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从业人员近三年（2022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1次，涉及人员17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东阳，2013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近三年为3家上市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德虎，2022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10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近三年为1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钱小祥，1999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3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16家，IPO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审计费（含内控审计费用）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组成员已为公司提供了长期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其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由于原拟续聘的2025年度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其他个别审计项目正在配合证监会同步核查，审计人员和时间安排无法满足公

司的要求，为避免该事项对审计进度产生影响，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其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前任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适时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后续相关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拥有足够的经验和良好的执业团队，可以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苏州仕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